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财政部等部门关于推动我国动漫产业发展若干意见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2/2021_2022__E5_9B_BD_E5_8A_A1_E9_99_A2_E5_c80_322692.htm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财政部等部门关于推动我国动漫产业发展若干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6〕32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财政部、教育部、科技部、信息产业部、商务部、文化部、税务总局、工商总局、广电总局、新闻出版总署《关于推动我国动漫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已经国务院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二〇〇六年四月二十五日关于推动我国动漫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财政部、教育部、科技部、信息产业部、商务部、文化部、税务总局、工商总局、广电总局、新闻出版总署）动漫产品是广大人民群众特别是未成年人喜爱的文化产品。发展动漫产业对于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促进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和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推动文化产业发展，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都具有重要意义。近年来，我国动漫产业发展较快，一批动漫企业崭露头角，但也要看到，我国动漫产业的发展与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精神文化需要和不断发展的市场需求之间还有很大差距，与动漫产业发达的国家差距更大。为推动我国动漫产业健康快速发展，现提出以下意见：一、推动动漫产业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思路和发展目标（一）动漫产业是指以“创意”为核心，以动画、漫画为表现形式，包含动漫图书、报刊、电影、电视、音像制品、舞台剧和基于现代信息传播技术手段的动漫新品种等动漫

直接产品的开发、生产、出版、播出、演出和销售，以及与动漫形象有关的服装、玩具、电子游戏等衍生产品的生产和经营的产业。（二）指导思想。按照繁荣和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与构建和谐社会的要求，促进弘扬中华民族优秀文化、内容积极健康、贴近群众的动漫产品的创作，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营造良好氛围。按照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逐步形成产业体系相对完整、结构布局日趋合理、整体技术水平先进、市场竞争有序、经济效益显著的动漫产业发展格局。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